

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三次代理教師甄選 第2次招考結果及續辦第3次招考甄選名額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
- (二) 臺中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

二、組織：成立「114學年度臺中市立爽文國民中學代理（課）教師甄選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辦理本項甄選事宜。

三、第2次招考甄選結果

甄選類別	甄選科別	甄選名額	錄取名單	備註
代理教師	國文科	1	從缺	無人報名
	理化科	1	從缺	無人報名

四、續辦第3次招考科別及名額

甄選類別		甄選科別	甄選名額	缺額性質	聘期 (註1)
代理教師	A	國文科	1	育嬰留停缺	1140801-1150731 (或至代理原因消滅止)
	B	理化科	1	留停及退休缺	1140801-1150119 1150201-1150731(或至代理原因消滅止)